## 新竹市議會第七屆第四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

96.10.8 程序委員會審定

日期	星期	會 次	上午	下午	
			10:00-12:00	3:00-5:00	
10月15日	-		議員報到		
10月16日	=		預備會議		
10月17日	E	1	市長施政總報告	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 執行情形	
10月18日	四	2	市府各單位工作報告	市府各單位工作報告	
10月19日	五	3	市府各單位工作報告	市府各單位工作報告	
10月20日	六		停會		
10月21日	日		停會		
10月22日	-	4	一、九十七年度市府總預算編製 報告 二、三讀議案之一讀會 三、大會交付議案分組審查	分組審查提案	
10月23日	=	5	分組審查提案	分組審查提案	
10月24日	Ξ	6	單位業務質詢(9:20—12:00)	市政考察及蒐集資料	
10月25日	四	7	單位業務質詢(9:20—12:00)	市政考察及蒐集資料	
10月26日	五	8	單位業務質詢(9:45—12:00)	市政考察及蒐集資料	
10月27日	六		停會		
10月28日	日		停會		
10月29日	-	9	單位業務質詢(9:45—12:00)	市政考察及蒐集資料	
10月30日	=	10	單位業務質詢(9:45—12:00)	市政考察及蒐集資料	
10月31日	Ξ	11	單位業務質詢(9:45—12:00)	市政考察及蒐集資料	
11月1日	四	12	市政總質詢(9:20—12:00)	審議提案	
11月2日	五	13	市政總質詢(9:20—12:00)	審議提案	
	10月15日 10月17日 10月18日 10月19日 10月20日 10月21日 10月21日 10月23日 10月23日 10月25日 10月25日 10月26日 10月27日 10月27日 10月27日 10月27日	10月15日 — 10月16日 — 10月17日 三 10月17日 三 10月18日 四 10月19日 五 10月20日 六 10月21日 日 10月22日 — 10月23日 — 10月25日 四 10月25日 四 10月26日 五 10月27日 六 10月27日 六 10月28日 日 10月27日 六 10月28日 日 10月29日 — 10月30日 — 10月31日 三 11月1日 四	10月15日 — 10月16日 二 10月17日 三 1 1 10月18日 四 2 10月19日 五 3 10月20日 六 10月21日 日 日 10月22日 一 4 10月23日 二 5 10月25日 四 7 10月26日 五 8 10月27日 六 10月26日 五 8 10月27日 六 10月28日 日 10月29日 一 9 10月30日 二 10 10月31日 三 11 月1日 四 12	日期 星期 會次 10:00-12:00 10月15日 - 議員報到 10月16日 - 預備會議 10月17日 三 1 市長施政總報告 10月18日 四 2 市府各單位工作報告 10月19日 五 3 市府各單位工作報告 10月20日 六 停 會 10月21日 日 停 會 - 、九十七年度市府總預算編製 報告 - 、三讀議案之一讀會 三、大會交付議案分組審查 10月23日 - 5 分組審查提案 10月24日 三 6 單位業務質詢(9:20-12:00) 10月25日 四 7 單位業務質詢(9:20-12:00) 10月27日 六 停 會 10月28日 日 停 會 10月29日 - 9 單位業務質詢(9:45-12:00) 10月29日 - 9 單位業務質詢(9:45-12:00) 10月30日 二 10 單位業務質詢(9:45-12:00) 10月31日 三 11 單位業務質詢(9:45-12:00)	

日期	星期	會次	上午	下午
			10:00-12:00	3:00-5:00
11月3日	六		停會	
11月4日	日		停會	
11月5日	-	14	市政總質詢(9:45—12:00)	審議提案
11月6日	=	15	市政總質詢(9:45—12:00)	審議提案
11月7日	=	16	市政總質詢(9:45—12:00)	審議提案
11月8日	四	17	市政總質詢(9:45—12:00)	審議提案
11月9日	五	18	審議提案	審議提案
11月10日	六		停會	
11月11日	日		停會	
11月12日	_	19	審議提案	審議提案
11月13日	=	20		<ol> <li>1、審議提案</li> <li>2、議員臨時提案</li> </ol>
11月13日	=	20		

## 備註:

## 一、預備會議:

- (一)報告議事日程。
- (二)抽籤決定議員質詢順序。
- (三)報告本會休會期間人民請願案處理情形。

## 二、市府各單位工作報告:

(一)10月18日上午:工務局、建設局、交通局、觀光局、都發局、警察局。

下午:消防局、財政局、主計室、稅捐處、行政室、計畫室。

(二)10月19日上午:社會局、勞工局、教育局、文化局、地政局。

下午:民政局、衛生局、環保局、人事室、政風室。

- 三、每位議員之單位業務質詢及市政總質詢時間均為二十五分鐘。
- 四、為因應三讀會議案之彈性審議程序,本議程所列「審議提案」之議程含括第二讀會及第三讀會。